

证券代码：300477

证券简称：合纵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9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纵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0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6月17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公司现有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九人。会议由刘泽刚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并得到出席会议董事的认可。

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拟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提前3日通知的要求。各位董事应在充分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公司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要求以及董事权利的内容基础上，作出是否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时限的决议。

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3、经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刘泽刚及其一致行动协议人韦强、张仁增、何昀、高星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